



华强艺术品交易中心

经纪会员入市申请书

申请单位（公章）：_____

申 请 日 期：_____

重要提示：本申请书所填信息十分重要，请认真谨慎地按要求完整填写表格内信息，以保证经纪会员入市申请流程的顺利进行。本中心有权拒绝接受不符合要求的申请表格。

华强艺术品交易中心

二〇 年 月

申请单位须知

- 第一条 为规范文化产权交易经纪会员入市挂牌、交易、交收等相关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湖南华强艺术品交易中心《线上交易规则》（暂行）制定本申请书。
- 第二条 本申请书适用于所有在湖南华强艺术品交易中心（以下简称本中心）申请入市的经纪会员。
- 第三条 “经纪会员”是指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经本中心审核批准，在本中心授权范围内从事文化产权产品挂牌、交易、交收等相关业务的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 第四条 本中心注册的经纪会员必须是依法注册登记的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 第五条 经纪会员注册资本金不低于五十万元人民币。
- 第六条 必须拥有符合业务需求的独立、固定的经营场所。
- 第七条 必须拥有符合业务需求的计算机软、硬件设施及配套的通讯线路、专业人员及管理制度。
- 第八条 应具备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组织机构、财务管理制度、文化产权业务管理制度、交易、结算、风险控制制度等。
- 第九条 具有本中心交易商品所属相关行业背景。
- 第十条 具有良好的资信和商誉，近三年无严重的违纪行为。
- 第十一条 承认并遵守本中心的业务规则及本中心颁布的其他规章制度。
- 第十二条 认缴交易中心收取的各项费用。
- 第十三条 本中心进行文化产权相关交易活动的经纪会员必须认真阅读并同意遵守本中心关于文化产权交易的相关交易规则和细则，对本中心的交易模式有充分的理解。
- 第十四条 在本中心进行文化产权相关交易活动的经纪会员必须认真阅读并确认完全理解《文化产权交易风险揭示书》。
- 第十五条 在本中心进行文化产权相关交易活动的经纪会员必须与本中心签订《经纪会员入市交易协议》。
- 第十六条 本中心规定的其他条件。
- 第十七条 本申请书须用黑色或蓝黑色钢笔或签字笔填写，涂改无效。

申请单位基本信息表

申请人名称					
联系地址					
固定电话		传 真		邮 编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QQ 号	
申请人类别	企业法人 ☐ 其他 ☐				
企业法人	营业执照号				
	组织机构代码				
	税务登记号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证件号码		
	证件类型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				
结算银行			结算帐户		
公司介绍（公司在文化产权领域内专业介绍、市场推广能力介绍等）					
申请人承诺 申请人已经仔细阅读并完全正确理解湖南华强艺术品交易中心《线上交易规则》（暂行）及其相关文件和规定，自愿接受交易所规章制度的制约，已知悉参与交易所文化产权交易中心组织的文化产权交易应负的责任和可能发生的风险，承诺有能力承担风险。 申请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以下内容由华强艺术品交易中心填写			
初审意见			
复审意见			
负责人签字		交易账户	
档案管理人		日期	